**D

国家知识产权局

310000

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红普路 788 号创智绿谷发展中心 4 号楼 207 室杭州衡峰知识产权代理事务所(普通合伙) 吴敏(0571-28253800) 发文日:

2025年09月04日





申请号: 202511256353.2

发文序号: 2025090400802980

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

根据专利法第28条及其实施细则第43条、第44条的规定,申请人提出的专利申请已由国家知识产权局受理。现将确定的申请号、申请日等信息通知如下:

申请号: 2025112563532

申请日: 2025年09月03日

申请人: 杭州没有桌子人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

发明人: 刘海波,尤志强,任星宇,王仿

发明创造名称:一种基于推理大模型的光学字符识别优化方法

经核实,国家知识产权局确认收到文件如下:

权利要求书 1 份 3 页,权利要求项数 : 7 项

说明书 1 份 10 页

说明书附图 1份1页

说明书摘要 1份1页

专利代理委托书 1份2页

发明专利请求书 1 份 5 页

实质审查请求书 文件份数: 1 份

申请方案卷号: PCN20251Z0518

提示:

200101 2023.03

1.申请人收到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之后,认为其记载的内容与申请人所提交的相应内容不一致时,可以向国家知识产权局请求更正。

2.申请人收到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之后,再向国家知识产权局办理各种手续时,均应当准确、清晰地写明申请号。

审查员: 井愈玲

联系电话: 010-62356655

